

9.6 怎樣以個人名義從內地匯出外幣？

要以個人名義從內地匯出外幣，港人只要委託銀行（中國銀行），將在內地工作合法所得兌換得來的外幣款匯給指定的國外收款人的帳戶即可。匯出匯款有電匯和票匯兩種：

(1) 電匯（T/T）

電匯是匯出行接受匯款人的申請，以加押電報、電傳或SWIFT方式（目前較多採用SWIFT方式），通知收款人所在地的分行或代理行，即匯入行（也稱解付行），指示其解付一定金額給收款人。辦理電匯要求：須提供收款人姓名、開戶行名稱、地址、賬號、SWIFT CODE 或 Routing no.等。

(2) 票匯（D/D）

票匯是匯出行應匯款人的申請，開立以其分行或代理行為解付行的即期匯票交給匯款人，由匯款人寄給收款人或自行攜帶出國，由指定的付款行憑票支付一定金額給收款人。辦理票匯要求：須提供收款人姓名和所在國家及城市名稱即可。

個人匯出匯款的收費標準

(1) 手續費：

電匯：匯出金額的1%，最高收取250元人民幣，最低收取20元人民幣。

票匯：匯出金額的1%，最高收取300元人民幣，最低收取50元人民幣。

(2) 差價費：外幣現鈔收取大約為匯出金額的鈔買匯賣差價費（外匯現匯不收差價費）。

(3) 電報費：150元人民幣（港澳地區80元人民幣）。